

证券代码：873896

证券简称：海金格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18 日以通讯及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齐学兵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制订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制订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制定《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对其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和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政部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分别自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由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并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由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由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与 2025 年的经营发展规划，制订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由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鉴于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由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收益率和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且在任一时点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期内任一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或子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按照风险控制措施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并出具了《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由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运森、赵振、邸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